



Max Weber



马克斯·韦伯的 现代性理论研究

唐爱军 / 著



上海三联书店



马克斯·韦伯的 现代性理论研究

唐爱军 / 著

(圆) 上海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斯·韦伯的现代性理论研究 / 唐爱军著. —上海 : 上海三联书店, 2015. 8

ISBN 978 - 7 - 5426 - 5230 - 0

I . ①马… II . ①唐… III . ①韦伯, M. (1864 ~ 1920) — 哲学思想 — 研究 IV . ①B516.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48770 号



责任编辑 / 马伟

装帧设计 / 汪要军

监 制 / 李 敏

责任校对 / 张大伟

出版发行 / 上海三联书店

(201199)中国上海市都市路 4855 号 2 座 10 楼

网 址 / www.sjpc1932.com

邮购电话 / 24175971

印 刷 / 上海叶大印务发展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5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890 × 1240 1/32

字 数 / 280 千字

印 张 / 11

书 号 / ISBN 978 - 7 - 5426 - 5230 - 0/B · 421

定 价 / 39.00 元

敬启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 021 - 66019858

序

吴晓明

“现代性”问题直到今天仍然是我们这个时代真正的焦点议题。一方面，这个议题仍显著地占据着哲学思想和社会科学的核心位置；另一方面，各种不同的科学，以及不同的立场和观点仍然围绕着这一枢轴开展出内容众多且性质殊异的思想形态和理论形态。这意味着，虽然存在着不同意见的广泛争论和激烈冲突，但我们依然生活在这样一个世界中——这个世界是由现代性赋予其本质特征的。

因此，对现代性的批判性思考就成为我们这个时代最基本的思想任务，而这种思考的深刻程度和切近程度往往决定着某种思想、理论或学说产生影响的深远程度。马克思学说的当代性质和当代意义正是由此而获得基本规定的。当熊彼特把马克思的学说称为“伟大”时，当萨特声称马克思主义是“我们这个时代唯一不可超越的哲学”时，其基本含义无非是说：马克思对现代世界的决定性批判仍然占据着思想理论的制高点，而这一世界正是我们当下生活于其中的那个世界。也许海德格尔较为深入地说明了这种情形，他说：马克思在体会到异化的时候，是深入到“历史的本质性那一度”中去了。这里所谓的本质性一度指的就是当今的社会现实。在海德格尔看来，“现今的哲学”只是跟在知性科学后面亦步亦趋，却完全不理解我们这个时代的两重特殊的现实，即“经济发展以及这种发展所需要的架构”，而

马克思主义懂得这双重的现实。

在马克思对现代世界的批判性分析中,所谓“现代性”(如果我们采用这个术语的话)指的无非是现代世界(现代文明、现代社会)的本质—根据。这样的本质—根据大体说来主要有两个方面,即资本和现代形而上学。如果说资本构成现代世界得以成立和运行的物质动因的话,那么,现代形而上学(即主体性哲学以及由这种哲学来定向的科学—技术)则构成现代世界占主导地位的理论形态和精神样式。因此,马克思的整个学说是建立在对现代性的双重批判的基础之上的:它一方面开展出对以资本为原则的世界的批判,其理论形态表现为政治经济学批判;另一方面则立足于对现代形而上学的批判,其理论形态最终展开为意识形态批判。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马克思的理论也就是对现代性的有原则高度的批判。这里所谓的“原则高度”意味着:马克思的批判既立足于历史唯物主义,又指向作为新文明类型(即共产主义)的可能性。

我们面前的这部著作《马克斯·韦伯的现代性理论研究》是唐爱军博士的学位论文。这篇论文试图以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为基点,来展开对马克斯·韦伯的现代性理论的研究。按照作者的观点,“现代性批判”是马克思和韦伯共同面临的问题域。现代性批判的问题域是比较马克思和韦伯学说的理论平台,因为这两位思想家都反思现代性和资本主义社会,并关注现代人的命运。而在一个共同的问题域的比较平台上,作者认为马克思和韦伯为现代性批判提供了两种基本范式,即劳动范式和理性化范式。因此,这篇论文尝试以“理论化”为核心框架来论述韦伯现代性理论的基本内容及内在逻辑,并在相关的现代性议题上,来展开韦伯与马克思这两种现代性批判之间的对话。

这样的理论旨趣是值得赞许的,而且论文确实经过努力提出了

一些有价值的观点。我认为，论文的主要观点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理性化”是韦伯理论的总命题，是韦伯现代性批判的基本范式。作者认为，韦伯的著作不是一盘散沙，也不是可以按照当今细分的学科建制能够真切把握的。必须把韦伯理论作为一个总体性思想来加以探讨、分析和研究。而“理性化”乃是韦伯思想的主轴，是其各种学说“一以贯之”的东西。因此，我们有理由以“理性化”为核心线索来勾勒出韦伯理论的总体图景。如果这一总体性的核心之点被把握住的话，那么一方面就能更为准确地理解韦伯学说的主导线索和基本性质，另一方面也能更加有效地揭示其现代性批判的要义。

第二，论文在以“理性化”为核心基点的同时，试图指证韦伯关于理性化议题内涵的两种逻辑，即“文化理性化”和“社会理性化”。作者认为，区分理性的两种逻辑能更好地解释韦伯全部理论的“内在逻辑”问题。以《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为代表的前期宗教社会学著作的内在逻辑是“文化理性化”，而以《经济与社会》为代表的后期著作的内在逻辑则是“社会理性化”。因此，论文尝试在理性的两种逻辑框架中对韦伯的宗教社会学和政治社会学两大核心理论展开探讨和阐述，并使之与韦伯现代性批判的议题更加切近地联系起来。

第三，论文主张，韦伯是在理性化框架及其两种逻辑中来形成对现代性的理解和批判的。借助于理性的两种逻辑，韦伯得以有效地深入到现代性的问题域中。在这里，现代社会的起源问题在某种程度上转变成理性的两种逻辑的转换与衔接，而现代性问题则被归结为“理性的吊诡”，即形式理性与实质理性、目的理性与价值理性之间的悖论。这种悖论在文化理性化层面上表现为价值多元论，表现为“意义丧失”的危机，在社会理性化层面上表现为“自由丧失”的危机。在这样的意义上，韦伯的学说既是对现代文化和精神的病理

诊断,也是对现代社会和制度的批判性反思。

因此,第四,在现代性批判的主题上,韦伯和马克思有共同面对的问题域,并因而可以就现代性议题形成两者之间积极有益的对话。作者引用了施路赫特的话说,自从有了韦伯理论的阐释,就有了韦伯与马克思的比较。论文在这方面确实花了不少努力来尝试这种对话。论文对此的基本观点大致可以概括为两个方面:一方面,韦伯宗教社会学不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反题”,而应当被看作是马克思“上层建筑”理论的拓展,并且韦伯宗教社会学也只有在历史唯物主义的基础上方能展露其理论的有效性;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韦伯的现代性批判拓展了马克思的异化理论,为历史唯物主义批判地进入“晚期资本主义”激发了活力和当代效应。但另一方面,韦伯和马克思为现代性批判提供了两种基本范式,即理性化范式和劳动范式,这两种范式形成了不同的路向。从思想史的角度看,韦伯“坚持悖论”的理性化理论是与黑格尔—马克思主义的理性主义传统背道而驰的。作者试图以“西方马克思主义”为例证,来揭示理性化范式与劳动范式、韦伯因素与马克思因素之间的对话、融合乃至争斗。

以上诸点是论文取得的较为突出的成绩。其中的有些内容对于梳理和把握韦伯的整体思想有所助益,但作者更为关注的是韦伯在现代性批判方面的贡献,以及这些贡献将在何种程度上得以用历史唯物主义形成积极的对话,并产生富有内容的思想成果。就此而言,论文的阐说与其说是结论性的,毋宁说是启发性的。这种启发性的意义会在思想理论的基础方面汇聚于如此这般的问题:虽说马克思和韦伯面对相近的问题域并都开展出卓有成效的现代性批判,但两者从根本上是所涉“层面”的不同还是“范式”(在这个词的本来意义上)的不同?如果我们不是在较为表面的含义上使用“范式”一词,那么,所谓“理性化范式”和“劳动范式”究竟在多大的程度上能够形成

真正的分野或对待？当马克思在《巴黎手稿》中把黑格尔的现象学的思辨辩证法归结为“劳动”原理时，当海德格尔同样指证《精神现象学》道说出“新时代的劳动的形而上学本质”时，我们究竟应当如何更加深入地把握理性化和劳动的真正关联呢？最后，如果我们可以把马克思现代性批判的真正基础理解为历史唯物主义这样一种哲学“范式”，那么，就其本质而言，它将在何种程度上能够容受精神现象或意识形态对于社会现实来说之积极而肯定的构建功效？换言之，如果说历史唯物主义应当拒绝“对于意识形态的先验蔑视”（柯尔施语），那么，它将在对现实的理解中开展出怎样一种包括意识形态等等在内的全面的具体化？

我们面前的这部著作诚然存在着一些可以进一步改进、充实和完善的地方，但如果它确实能够把那些有待思索的关键问题启发和提示出来，它就有了积极的意义和价值。我正是因了这个缘故而向读者推荐此书的。

是为序。

2015年6月17日于复旦大学

摘要

全书的“总基调”是：以“理性化”为核心框架，论述韦伯现代性理论的基本内容及其内在逻辑，并在现代性相关议题上，展开韦伯与马克思的对话。根据这一基本任务，本书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详细阐述：第一，“理性化”是韦伯全部理论的总命题。借助于理性化的两种逻辑来解释韦伯的宗教社会学和政治社会学。宗教社会学被置于文化理性化框架之中，政治社会学被置于社会理性化框架之中。前者涉及到西方宗教的“祛魅”和现代文化的世俗化，后者涉及到现代权力政治和官僚制度。第二，“理性化”是韦伯切入到现代性问题域的基本范式。新教伦理命题的阐释与充实必须依赖于理性化两种逻辑之间的互动。韦伯通过“理性的吊诡”来展开现代性批判，更为具体地论证形式理性与实质理性之间的悖论，在文化理性化层面上表现为意义丧失，在社会理性化层面上表现为自由丧失。同马克思的劳动范式一样，韦伯的理性化范式在西方马克思主义那里得到了批判性继承。第三，“理性化”是韦伯探讨中国社会结构和宗教的分析框架。在这样一个普遍概念的审视下，中国的社会结构和伦理特性（“传统主义”）不断被呈现出来，进而，为什么传统中国没有产生现代资本主义的问题也在“理性化”框架中得到极好地解答。第四，审视韦伯现代性理论的意义。韦伯的宗教社会学研究有利于反击社会历史领域研究中的经济决定论倾向；韦伯的宗教理性化视角构建了关于现代性的文化理论，把马克思异化理论拓展到现代性的文化批判；分析现代社会的技术和官僚制弊端，为反思发达工业社会提供了思想资源。第六，揭示韦伯现代性理论在思想史中的性质。韦伯现代性理论接续了现代性的理性主义传统，但“坚持悖论”的理性化理论与黑格尔—马克思主义的理性主义传统背道而驰。

目 录

序	1
摘 要	1
导 论	1
第一节 国内外韦伯研究现状	1
第二节 本书的基本思路	13

上 篇

第一章 韦伯方法论的概述	21
第一节 方法论之争	22
第二节 理解社会学的基本要义	29
第二章 理性、理性化与理性化逻辑	38
第一节 社会行为与理性含义	38
第二节 形式理性与实质理性的概念与区分	45
第三节 理性化的两种逻辑	49

第三章 现代社会的起源	54
第一节 韦伯对现代社会的界定	54
第二节 新教伦理与现代社会的起源	58
第三节 对“韦伯命题”的反思	70
第四章 韦伯对现代性的诊断	78
第一节 韦伯时代诊断的基本内容	78
第二节 施特劳斯对韦伯时代诊断的批评	109
第三节 西方马克思主义中的韦伯理论	115
第五章 现代性批判视域中的韦伯与马克思	131
第一节 劳动主题与马克思现代性批判	131
第二节 理性化理论与异化理论的比较	166
第三节 韦伯、马克思与现代性的理性主义传统	174
下 篇	
第六章 文化理性化与宗教社会学	195
第一节 韦伯宗教社会学主要内容	196
第二节 西方宗教的理性化	206
第三节 宗教理论：韦伯与马克思	223
第七章 社会理性化与政治社会学	234
第一节 现代权力政治	237
第二节 官僚制思想	262
第三节 官僚制：韦伯与马克思分歧的焦点	278

目 录

第八章 韦伯的“中国命题”	286
第一节 《儒教与道教》的文本解读	286
第二节 反思韦伯的“中国命题”	313
结语	326
参考文献	329
后记	337

导 论

第一节 国内外韦伯研究现状

本书试图从三个方面来勾勒出国内外韦伯研究的基本情况。当然,这一分类只是为了叙述的方便,并非严格意义上的界分。

一 思想传记和具体领域的理论研究

(一) 思想传记和理论总论

关于韦伯的思想传记汗牛充栋,但有广泛影响的不外乎以下几本著作:玛丽安娜·韦伯的《韦伯传》、美国学者本迪克斯的《马克斯·韦伯的思想肖像》、德国学者迪尔克·克斯勒的《马克斯·韦伯的生平、著述及影响》、美国学者弗里茨·林格的《韦伯学术思想评传》等。《韦伯传》史料价值大于理论意义。本迪克斯的著作是 20 世纪 60 年代之前对韦伯思想的最全面、最系统的介绍,在当时冲击了帕森斯化的、支离破碎的韦伯形象;当然该著作过于倚重美国的“现代化”模式,在很多方面没有抓住韦伯精神的实质。1979 年出版的《马克斯·韦伯的生平、著述及影响》(初名《韦伯研究导论》)集中反

映、代表了德国学术界对美国化韦伯的抵制，力图还原韦伯本来面目的理论研究取向，作者结合韦伯的时代生活经历以及韦伯著作史所显示的韦伯思想形成发展脉络，客观地对韦伯的生平、著作和国内外影响作了全面的介绍和评价。林格将韦伯置于其所处的文化世界即学术场域(intellectual field)中来解读韦伯思想，将其领会为我们的同时代人。其他带有思想传记性质、但不是全面剖析韦伯学术脉络的著作有：雅斯贝尔斯的《论韦伯》，他把韦伯看作哲学家，强调从哲学层面分析韦伯思想；Keith Tribe 的《Reading Weber》号称是对“before Weberian sociology”的韦伯进行研究，重点关注韦伯早期文本；弗兰克·帕金的《马克斯·韦伯》抓住了韦伯理论的四个核心部分，对之进行了深入的批判性分析。

还有许多学者不是局限于思想传记，而是深入到韦伯理论的内在逻辑或最为核心处力图对韦伯理论进行总体性的把握。例如施路赫特的《Rationalism, Religion, and Domination: A Weberian Perspective》立足于文本梳理，对韦伯的经济与社会、宗教比较以及统治社会学等方面进行了细致的考察。吉登斯的《资本主义与现代社会理论》、阿隆的《社会学主要思潮》对包括韦伯在内的社会理论学家进行了解读。

汉语学界也有介绍、研究韦伯思想的相关著作，如苏国勋的《理性化及其限制》、顾忠华的《韦伯学说》、冯钢的《马克斯·韦伯：文明与精神》。

（二）具体领域的研究状况

宗教社会学：新教伦理命题长期以来是韦伯宗教社会学研究的热点。1990年5月大西洋两岸学者在华盛顿举行关于韦伯命题研究的研讨会，会后形成了《韦伯的新教伦理：由来、根据和背景》文集，该文集集中反映了欧美学者对韦伯命题的研究水平。不过，近年来韦

伯宗教社会学研究出现了由新教伦理研究转向宗教比较研究的趋势,这方面的最著名的代表人物是施路赫特。他的《Rationalism, Religion, and Domination: A Weberian Perspective》中的第二部分就是对韦伯的理性主义的宗教比较社会学的探讨;他的《Paradoxes of Modernity: Culture and Conduct in the Theory of Max Weber》中涉及到清理韦伯的伊斯兰教的相关研究。施氏从“类型学”视角看待韦伯的宗教比较思想,这一点给后来学者很大影响。汉语学界对韦伯宗教研究主要有两大方面:一是在历史社会观上,探讨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经济以及推而广之的观念与经济的关系问题;二是对韦伯命题的重新修正。在东亚经济发展的社会背景下,以新儒家为代表的学者(如余英时:《儒家伦理与商人精神》,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指出儒家伦理与资本主义经济的“亲和力”,以反对韦伯的新教伦理命题。

经济社会学:该领域的权威著作是理查德·斯威德伯格的《马克思·韦伯与经济社会学思想》。作者提取了韦伯的“理解社会学”模型,将之应用于经济现象的研究中,作者在该书中全面阐释了韦伯关于“经济社会学”概念的界定、设想及其主要研究内容,并对它在韦伯社会学思想中的地位做出了详实的分析。该书的中文版译者何蓉在其基础上,用经济学家的视角观察韦伯,从经济学与社会学关联背景出发切入到韦伯的理论中去。《经济学与社会学》一书具体展现了这一思路。

科学和方法论:学界在韦伯社会科学和方法论方面的争议是比较大的,甚至是截然对立的。一派以帕森斯为代表,强调韦伯的“价值中立”概念,把韦伯理论引向实证主义阵营,一派以舒茨为代表,突出韦伯理解社会学的人本主义向度,强调“价值关联”、意义理解、互动等概念。20世纪60年代之前,主流观点是将韦伯科学方法论定位

为实证主义一派,这在很大程度上是受到了法兰克福学派的影响。阿多诺、马尔库塞等人把韦伯的方法论特别是“价值中立”视为实证主义的哲学基础。此外,施特劳斯也在《自然权利与历史》激烈地抨击了“价值中立”在道德上的虚无主义之恶果。70年代的韦伯复兴逐渐消除了贴在韦伯身上的实证主义标签,韦伯的理解社会学的独特方法论(如“价值关联”、“理想类型”)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此外,人们的关注点不再局限于韦伯的方法论文章,还延展到《以学术为业》,通过对该演讲的解读来全面阐发韦伯的科学思想。1989年出版的《Max Weber's 'Science As a Vocation'》的第二部分就收入了诸多学者分析韦伯科学思想的论文,其核心思路是,反对把韦伯看成纯粹的方法论和社会科学理论家,而是指出,韦伯是站在人类命运的高度审视现代科学的,是从现代性命题切入科学的。国内学界在韦伯社会科学和方法论问题上也是分为两派:一派以社会科学领域的客观学术研究为基本诉求,将韦伯的“价值中立”视为社会科学研究“自律性”的基础,如罗卫东的文章《社会科学工作者的理性自觉:重返韦伯》(见《浙江社会科学》,2006年第5期);一派突出韦伯理论中的“价值关联”概念,指出在社会科学研究中追求纯粹的客观性是不可能的,如冯钢的论文《“客观性”、“理想类型”与“伪道德中立”》(见《浙江社会科学》,2006年第6期)。台湾学术界也重视对韦伯方法论的研究,代表作是翟本瑞等人著的《社会实体与方法:韦伯社会学方法论》。

政治思想:对韦伯政治思想的研究大致上存在两种路径:一种是政治社会学,侧重于对合法性、统治类型和官僚制的社会学分析;另一种是政治学和政治价值观,侧重对韦伯的政治价值、立场等因素的挖掘。第二种研究路径所彰显出来的独特价值越来越得到人们的重视。亨尼斯在《Max Weber: Essays in Reconstruction》中反对把韦

伯看作社会学家，而是把韦伯纳入到西方政治思想传统中，以哲学人类学视角为切入点审视韦伯政治理论。比瑟姆在《马克斯·韦伯与现代政治理论》中以韦伯鲜为人知的政论文章而非社会学著作为研究资料，向世人揭示作为政治学者的韦伯。当然也有学者力图整合这两种路径即探寻韦伯政治学和社会学之间的关系。吉登斯的《Politics and Sociology in the Thought of Max Weber》就是这一方面的力作。

对于韦伯的政治立场也是众说纷纭，韦伯拥有自由主义和民族主义两种形象。前者代表人物有比瑟姆、吉登斯等人；后者有蒙森、阿隆等人。蒙森的代表作《Max Weber and German Politics, 1890 – 1920》通过对韦伯政治著作的梳理，指出韦伯的政治立场是民族主义的，阿隆在《韦伯与权力政治》一文中指出韦伯的政治实质是权力政治，其价值旨归是德国民族主义。西方马克思主义者如卢卡奇则把韦伯的民族主义价值立场引申为帝国主义和法西斯主义。国内对韦伯政治思想的介绍、接受和研究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广泛流行的官僚制研究；二是不太普遍但意义深远的“政治成熟论”。这方面的研究受到甘阳、刘小枫等人的影响，相关论文如甘阳的《走向“政治民族”》。

法律社会学：法律社会学长期以来不太受韦伯研究专家的重视，许多学者（如本迪克斯）把法律社会学看作政治社会学的一部分，且是不太重要的部分。哈贝马斯在《交往行为理论》指出韦伯理性化模型缺陷在法律社会学中表现最为明显，它在一定程度上促使人们关注韦伯法律社会学。国内学者对韦伯法律社会学的研究比较深入。郑戈的《法律与现代人的命运》将韦伯置于西方法律传统背景下，系统研究了韦伯在宗教社会学、政治社会学和经济学中所展示的对法律的分析，讨论了韦伯思想中的法律与宗教、经济、政治、文化及道德